大仁科技大學學生宿舍

因應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(COVID-19)」防疫辦法

111.04.19 「嚴重特殊傳染病肺炎 |疫情防疫小組會議通過

一、依據:依據本校「嚴重特殊傳染肺炎應變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目的:

希冀所有住宿同學做好自主健康管理,並訂定每一時期可能發生狀況之處置作為,期能有效降低住宿同學感染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機率,並將有效掌控各類狀況。

- 三、對象:本校全體住宿同學。
- 四、住宿生(含宿舍工作人員及訪客)如為「居家隔離」、「居家檢疫」者,不可進入宿舍。 自主健康管理者安排校內閒置空間暫時居住

五、防疫具體作法:

- (一)落實宣導住宿期間防疫須知,並要求住宿生配合學校作法,每日做好自主健康管理。
- (二)宿舍入口處設置體溫量測器、準備耳(額)溫槍、體溫計、口罩、手套、酒精、漂白水 等相關物資供住宿生防疫使用。
- (三)宿舍每日實施電梯、樓梯扶手及大門消毒作業環境清潔1次。
- (四)宿舍動線:除上下樓梯外,以不跨樓棟、不跨樓層、不跨寢室為原則。
- (五)配戴口罩:學生於宿舍公共空間應全程佩戴口罩,用餐、飲水及盥洗除外;宿舍寢室內,不強制佩戴口罩,倘為多人一室,應保持寢室內通風。
- (六)宿舍準備空寢室及相關防疫物資,提供發燒同學暫居休養之用。
- (七)宿舍疫情通報:住宿生有發燒37.5°C以上或其他身體不適狀況、或確認感染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時,即通報本校防疫單位(衛保組)、導師及校安中心。

六、住宿生出現疑似感染風險者之應變措施:

- (一)住宿生如遇發燒(額溫≧37.5°C耳溫≧38°C)或咳嗽等呼吸道症狀或指揮中心所公布之疑似症狀,應立即通報宿舍輔導員及衛保組(表單通報),並儘速就醫。
- (二)就醫後接受採檢陰性者(無論快篩或 PCR),如收到醫院開立之「自主健康管理通知書」,或經本校衛保組判斷符合「通報定義」,須自主健康管理者,可由學校安排獨立寢室或返回自宅(本地生),自主健康管理結束後始得返回原寢室。
- (三)就醫後未接受採檢,或未收到「自主健康管理通知書」且經本校衛保組判斷未符合 「通報定義」,可返回宿舍。但若仍在發燒或退燒尚未滿24小時,可由學校安排獨立 寢室或返回自宅(本地生),至未服用退燒藥而自然退燒滿24小時後始得返回原寢 室。

(四)住宿生為確診者或密切接觸者:確診者或密切接觸者出院或隔離結束後之自主健康管理期間,不得返回原寢室,可由學校安排獨立寢室或返回自宅(本地生),自主健康管理結束後始得返回宿舍。

七、住宿生感染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之處置:

- (一)住宿生經確診感染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,立即通知衛保組及校安中心等相關單位,並配合相關單位進行疫情調查及環境消毒,同時通知家長、導師等必要人員知悉協處。
- (二)同寢室及密切接觸等學生,配合衛生單位防疫措施,進行居家隔離,同時通知家長、 導師等必要人員知悉協處。
- (三)視疫情狀況安排進行快篩檢測,並請專業消毒公司至宿舍實施大規模清潔消毒作業。

八、班級同學感染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而停課,同班住宿生之處置:

班級同學有1人感染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而致停止實體上課時,同班住宿生應配合防疫相關措施,通知家長帶回或由學校安排獨立寢室進行自主健康管理。

九、住宿生出現疑似感染風險者之應變措施,如附件一

十、本作法所需防疫物資,請衛保組提供。

十一、本辦法報請校長核准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大仁科技大學學生宿舍 住宿生出現疑似感染風險者之應變措施

